

关于将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关联方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方股东表决，同意 9,489,90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2.2678%；反对 33,022,87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7.4876%，弃权 104,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2446%，未能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详见公司《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根据中国证监会《股东大会规则》及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将上述议案再次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召开七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公司公告《公司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该提案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本次提交议案对前次审议未通过议案修改调整的情况

1. 公司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项目的内容、金额进行了进一步

细化调整。在预计内容方面，一是对采购商品的种类进行了明确区分细化；二是进一步明确了销售、加工的矿用设备种类。在预计金额方面，依据细化的内容，结合 2020 年上半年生产经营实际，对全年交易金额进行了测算和修改。

2.对关联方情况介绍进行了进一步的补充和完善。在关联方介绍中增加了关联方 2019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完成情况。

3.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项目的定价政策和依据进行了补充。对新发生关联交易，如地质环境治理、采购商品（铝锭）等的原因进行了说明，对相关定价依据的政策文件进行了描述。

4.本次议案仅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接受劳务、采购商品”及“提供劳务、销售商品”类的关联事项进行审议。经进一步核查，公司与关联方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间金融服务关联交易依据的《金融服务协议》尚在有效期内，且已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细情况分别见公司《关于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本次议案不涉及《金融服务协议》有关事项，公司将合法合规履约、严控风险，协议到期以后另行履行决策程序。

公司将认真执行《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与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控制制度》（2018 年修订）和《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在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风险预防处置预案》，切实保证公司在皖北煤电集团财务公司存款的安全性、流动性。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产生的接受劳务、采购商品交易相关价格，参照了市场价格并不高于市场平均价格；地质环境治理及征迁复垦项目依据财政部、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预算定额标准的通知》（财综〔2011〕128号文）、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整治工程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过渡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17〕19号文）、安徽省水利厅《关于发布安徽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皖水建设函〔2018〕258号）等政府文件规定标准据实结算；与关联方产生的材料销售、煤泥煤炭销售、向关联方提供的煤炭洗选服务参照了市场价格并不低于市场平均价格；向关联方销售矿用设备、配件及相关加工维修服务为公司参与招投标取得，符合市场定价原则，有利于公司业务拓展和业绩提升。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生产经营类的关联交易有政府政策定价的，执行政府政策定价标准；没有政府政策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结算，相关交易建立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对公司是必要的，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三、其他说明

公司上市以来，一直十分重视投资者权益的维护，依法自律，规范运作。日常关联交易严格依据日常经营业务所需，切实维护中小股东权益，保障上市公司利益；公司始终树牢为投资者创造价值的观念，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坚持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近三年每年现金分红均在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以上，保持了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从2004年上市之初到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从12560万股增至120000.49万股，增加9.55倍；股东权益从8.04亿元增至87.20亿元，增加10.85倍；募集资金总额23.71亿元，累计现金分红22.72亿元。未来，公司将持之以恒强化管理，提升效益，做优业绩，在持续推进公司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的基础上，与投资者共享公司的发展

红利。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